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澄城县医院 的 康复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神经康复肌电生物反馈治疗系统、熏蒸治疗机、红外光灸治疗机、立体动态干扰电治疗仪、低频交变磁场治疗机、生物反馈助力电刺激仪、平衡功能训练及评估系统、吞咽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、智能矫正镜、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、直立床、悬吊康复训练器、康复床、气压手功能康复仪、数字OT评估和训练系统、下肢反馈康复训练系统、减重步态康复平台、颈椎治疗多功能治疗牵引床、情景互动评估系统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,505.82 万元（大写：陆亿伍仟伍佰零伍万捌仟贰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279,683.37 万元（大写：贰拾柒亿玖仟陆佰捌拾叁万叁仟柒佰元）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2. 动态减重医用康复训练仪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深圳市迈步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6 人，营业收入为 774.68 万元（大写：柒佰柒拾肆万陆仟捌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5,758.42 万元（大写：伍仟柒佰伍拾捌万肆仟贰佰元）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 华润医药商业(陕西)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4 月 14 日

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